

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魔鬼与
普里姆
小姐

〔巴西〕保罗·科埃略著 周汉军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魔鬼与 普里姆 小姐

〔巴西〕 保罗·科埃略著 周汉军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 / (巴西)科埃略 (Coelho, P.)
著;周汉军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2.4

书名原文: 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ISBN 7-5327-2867-6

I. 魔... II. ①科...②周... III. 长篇小说—巴西—
现当代 IV. I77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13324 号

Paulo Coelho
O DEMÔNIO E A SRTA. PRYM

© 2001 by Paulo Coelho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the author through
Sant Jordi Associados and Bardón - Chinese Media Agency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2 by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09-2002-180 号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
〔巴西〕保罗·科埃略 著
周汉军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译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5 插页 2 字数 106,200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10,000 册

ISBN 7-5327-2867-6/I · 1661

定价: 12.00 元

有一个官问耶稣说：
良善的夫子，我该作什么
事才可以承受永生？

耶稣对他说：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

《路加福音》第十八章第十八、十九节

作 者 序

第一个关于分裂的故事来自古波斯：时间之神创造了世界，让万物一派祥和，不过，他感到缺少点儿什么重要的东西——一个与其共享这美好事物的伴侣。

千百年来，他祈求得到一个儿子。至于他向谁祈求了，故事没有说，因为他是全能至高无上的主；即便如此，他还是祈求了，并最终受孕怀胎。

当知道自己如愿以偿后，时间之神又后悔了，因为他意识到万物之间的平衡是很脆弱的。但为时已晚——儿子就要降生。伤心的他所能做的就是让腹中的儿子一分为二。

故事说，回应时间之神的祈祷，善（奥尔穆兹德^①）降生，伴随时间之神的后悔，恶（阿里曼^②）降生——一对孪生兄弟。

忧虑的时间之神竭力想让奥尔穆兹德先出生，以便控制他兄弟阿里曼，不让他给世界造成麻烦。然而，恶精明能干，就在出生的一刹那，他推了奥尔穆兹德一下，抢先见到了星光。

时间之神很是沮丧，就决定为奥尔穆兹德创造盟友：于是人类诞生，它将同奥尔穆兹德并肩战斗，一起去控制阿里曼，

避免他掌管一切。

在波斯的传说中,人类是作为善的盟友而诞生的,并按惯例将最终取胜。而另外一个分裂的故事是几百年后才出现的,不过,这次却是个翻版:人类成了恶的工具。

我想大多数人都知道我在说什么: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在伊甸园里,无忧无虑,和谐美满。只有一件事不许去做——夫妻俩绝不能知道什么是善与恶。全能的上帝说:“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③”

在一个晴朗的日子,蛇出现了,它对他们说这果子比伊甸园还要重要,应该去拥有这果子。女人给予拒绝,说上帝说过,吃后必死,然而蛇却说不会有事;恰恰相反,一旦哪天你们知道了善恶,就与上帝无异了。

2

夏娃被说服,吃了禁果,还让亚当来吃。自此,伊甸园里的原始平衡被打破,两人被逐出伊甸园并被诅咒。然而,上帝说了一句神秘的话,与蛇说的异曲同工:“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④。”

在这一点上(正如那虽说是绝对的主但仍要祈求的时间之神一样),《圣经》也没有解释惟一的上帝是在和谁说话,而且——既然他是惟一的——为什么说“与我们”相似呢。

① 奥尔穆兹德:(约公元前7—前6世纪,古代波斯宗教的改革者琐罗亚斯德创建的)琐罗亚斯德教中善的化身,光明神阿胡拉·玛兹达的希腊名。

② 阿里曼:琐罗亚斯德教中恶的化身,黑暗神安格拉·曼纽的希腊名。

③ 见《圣经·创世记》第二章第十七节。

④ 见《圣经·创世记》第三章第二十二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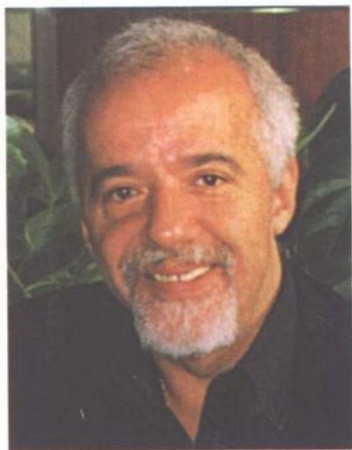


不管怎么说,自诞生之日起,人类就被置于永恒的对立分裂之中。而今我们同样带着祖先的疑惑;不时根据故事情节,借用一些流传四海的有关传说来谈此话题,不失为此书之目的。

以此书《魔鬼与普里姆小姐》为结束,完成我的三部曲“在第七天……”,其一为《我坐在彼德拉河畔哭泣》(1994),其二为《韦罗妮卡决定去死》(1998)。三部书讲述的都是平民百姓生活中的一周,在这七天里他们遭遇了爱情、死亡和权力。我一贯相信,不论是就人还是就社会而言,深刻的变化都是在很短时间内发生的。挑战总在意想不到的时候出现在眼前,来检验我们变革的勇气和意志;而在这时,佯装不知或说没有准备好都是无济于事的。

挑战不等人,时光不倒流。一个星期的时间足以让我们去决定是否接受自己的命运。

2000年8月 于布宜诺斯艾利斯



作者简介

保罗·科埃略，1947年生于里约热内卢。即使在成为国际著名作家后，他仍然居住在科帕卡巴纳——和他作为诗人和音乐家时一样，他喜欢漫步在海边的碎石路上。保罗耕耘着传统。还有勇敢。他已变成了世界公民，在某一个星期里，人们可以看见他在布达佩斯、在巴黎或是在土耳其。毋庸置疑，保罗是一种文学现象，是一颗世界流行艺术之星。然而，我们说，他是一个典型的里约热内卢人，一个喜欢人类、街道、城市、真实或虚构故事的人。

保罗面对科帕卡巴纳的大海在电脑上写出的书，也可能在世界任何一个地方产生。因为里面讲的都是悲欢离合的人之常情。他的书至少出版发行了2900万册。如果说从理论上讲一本书有三个人读，这就意味着几乎有一亿读者。事实也是如此。他的作品被译成47种语言，在120个国家发行，保罗是世界上拥有读者最多的五位作家之一。他屡获奖项，最近的一次是法国政府于2000年3月授予他的“国家荣誉勋位团骑士勋章”。保罗还获得瑞士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的最高荣誉。他现在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特别顾问，西蒙·佩雷斯和平中心领导人之一。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

一座被贪婪、怯懦和恐惧瓜分的地市。一个被往日痛苦之幽灵所困扰的男人。一个寻找幸福的姑娘。在仅仅7天里，决定性的7天里，天使和魔鬼为自己的盟友而战。在这漫长而独特的一周里，每个人都将扮演自己的角色——或善或恶？

维斯科斯，一个被遗忘在时空中的小镇，将是这场跌宕起伏战斗的舞台。当接待了那种神秘莫测的外国人之后，这小城就变成那精心设计的诡计的同谋了，这将在它那为数不多的居民身上留下深深的烙印。

他来自遥远的地方，他要找寻一直折磨着自己的问题答案——人本质上是善还是恶？

《魔鬼与普里姆小姐》一书情节感人，在之中，人类的完整性被深刻地勾勒出来。

译者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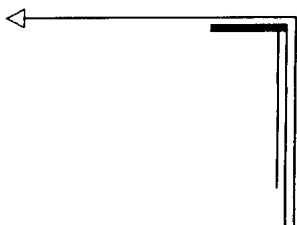
周汉军，北京外国语大学（原北京外国语学院）西语系葡语教研室主任、副教授，通晓葡萄牙语和西班牙语。1974年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学院附属外国语学校。1978年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学院西语系后留校任教，至今已从事多年葡语教学及其教材的编写工作。1981年与1989年曾分别赴葡萄牙里斯本大学文学院及巴西米那斯·吉拉斯联邦大学文学院研究生部进修。1993年至1995年受聘于澳门大学，任翻译专业主任、副教授。2000年至2001年因校际交流，任澳门大学客座副教授。系北京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简明葡汉词典》的主要编纂者和统稿人。译有《圣遗物》、《葡文生成语法入门》、《我坐在彼德拉河畔哭泣》等长篇小说、著作及文章。

上海译文出版社

网址：www.stph.com.cn

责任编辑：叶茂根

封面设计：陶雪华工作室



大约有十五年了,老太太贝尔塔天天就往门口一坐。维斯科斯的居民知道上岁数的人一般都这样:怀念过去的时光和青年时代,观赏那已不属于自己的世界,有事没事找邻居闲聊。

然而,贝尔塔自有她坐在那里的道理。不过,那天早上,就在她看见那个外国人缓缓爬上大斜坡朝小城里惟一家旅店走去时,她知道自己等到头了。不像她一直想象中的人物,这人衣服有些破旧,头发很长,胡子也没刮。

不过,他还有个伴:魔鬼。

“我丈夫有道理呀,”她自言自语道。“我要不是在这里守着,有谁会发现呢。”

最讨厌的就是估计岁数,她估计这人在四十到五十岁之间。“是个年轻人,”她心里说,而这种话只有老年人明白。她心里琢磨这人会在这里呆多久呢,但真是想不出个所以然来;也许不会很长,因为他就带着个小背包。很有可能就住一晚,

第二天就走,至于他去往何方,她无从知晓,也不关心。

即便如此,多年来她坐在家门口等着他到来的工夫没有白费,这教会了她去欣赏眼前山川的秀美——她以前从没有注意到这美丽风景,道理很简单,因为她生于斯、长于斯,司空见惯了周围的景色。

不出所料,他进了旅店。贝尔塔考虑是否去跟神父说说这位不速之客:不过他可能不会听的,会认为老年人少见多怪。

2 好吧,那就拭目以待,看看到底会发生什么事。一个魔鬼要造成什么破坏,也就是转眼间的的事情——就像暴风雨、飓风、雪崩,能让百年大树毁于一旦。猛然间她领悟到,光是知道恶已进入维斯科斯^①绝改变不了什么;魔鬼们来来往往,而有些事情并不一定受到它们的影响。它们在世上不停地游荡,有时只是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而有时是为了考验考验某个灵魂,然而它们无耐性可言,说变就变,随心所欲。贝尔塔觉得维斯科斯没有任何特别的地方能引起什么人的关注,哪怕只是短短的一天时间——更何况是一个重要繁忙的魔鬼呢。

她想分分神,但那个外国人的影子总是挥之不去。本来还是艳阳当空,现在开始阴云密布了。

“这也很正常嘛,这个季节总是这样,”她心想。这和外国人的到来毫无关系,纯属巧合。

她听到远处一声闷雷,连着又是几声。她一会儿想这雨

^① 本书作者有时称其为“村”,有时称其为“镇”或“城市”。原著用法不一。

要下来了，一会儿又想这小地方的古老传统也许有道理，雷声如同上帝发怒的声音，在抗议人类漠视他的存在。

“也许我该做点儿什么。总而言之，我所等候的终于来了。”

她留心看了看四周；黑云继续朝这小城压下来，然而已听不到任何声响。她这个善良的前天主教徒，不相信传统和迷信，尤其是不相信维斯科斯的传统和迷信，它们根植于曾统治此地的古老凯尔特人^①的文明。

“雷鸣不过是一种自然现象。上帝要是想与人类对话，也不必这样拐弯抹角。”

她脑子里想着这些时，又是一道电闪雷鸣——这次距离非常近。贝尔塔起身收好椅子，在雨下来之前回屋去了——不过，她的心发紧，有一种莫名的恐惧。

“我该做什么呢？”

她还是希望这个外国人赶快离开这里；她太老了，已无力帮助自己、帮助自己的村庄，或者说，主要是已无力帮助全能的主了，因为，他在需要帮助时，选的肯定是个年轻人。她在胡思乱想着；在这无所作为的情况下，她丈夫总想找点儿什么事来帮助她消磨时间的。

但不管怎么说，她看见魔鬼了——是啊，对这一点她深信不疑。

她亲眼所见，他一身异国打扮。

① 亦译“克尔特人”，公元前一千年左右居住在欧洲莱茵河、塞纳河、卢瓦尔河流域和多瑙河上游的部落集团。语言属印欧语系凯尔特语族。公元前六世纪到公元初期间，创造了拉登文化，能制造陶器和精美的金属品（铁制武器、青铜与金制装饰品）。

这旅店同时兼作土产商店、经营特色饭菜的餐厅,外带作酒吧,维斯科斯的居民总爱聚在这里谈论翻来覆去的话题——诸如天气如何,或是年轻人不喜欢自己的村庄啦等等。常言道“九个月的冬天,三个月的地狱”,意思是说要在九十天里干完耕田、施肥、播种、守候、收割、储存饲料、剪羊毛等所有活计。

这里所有的居民都明白他们固执地生活在一个早已被遗忘的世界里;但就是这样,让他们说自己和上代生活在此大山中的农民牧民是一脉相承也不太容易。各种机器迟早要进来,牲畜被饲养在很远的地方,而且定时定量。这个小地方也许会被卖给某个总部设在国外的大公司,然后被改造成一个滑雪场。

此类事情早在其他地方发生过,然而维斯科斯抵抗着——因为它与过去有约,有着祖先传下来的强烈传统,祖先教诲说战斗到底意义重大。

那个外国人仔细看了看旅店的表格，琢磨该怎么填写。听他的口音，像是南美哪个国家的，他决定填自己是阿根廷人，因为他很喜欢那个国家的足球队。表上还要求填住址，于是他就填上了哥伦比亚街，因为他觉得南美人都习惯用一些邻国的名字给一些主要街道命名，以示相互敬意。至于姓名，他选了上世纪一个著名恐怖分子的名字。

没出两个小时，维斯科斯所有的二百八十一位居民都知道来了一个名叫卡洛斯的外国人，他出生在阿根廷，家住布宜诺斯艾利斯那令人愉悦的哥伦比亚街。这就是小城市的好处：不费吹灰之力，人们就会对他的个人情况了如指掌。

然而，这正中他下怀。

他上楼进了自己的房间，把背包里的东西都拿了出来：只有几件衣服，一把刮胡器具，一双换的鞋，几片防感冒的维他命，一个厚厚的记事本，还有十一根金条，每根重有两千克。由于紧张、爬山和负重，筋疲力尽的他躺倒就睡着了。不过，他在睡之前没忘了在门前顶了一把椅子，虽说他也明白维斯科斯二百八十一位居民都是可信赖的。

第二天吃过早餐，他把要洗的衣服放在小旅店的门厅里，把金条装进小背包，然后就朝村东的山上走去。路上，他只看到一个当地人，一个坐在房门前，好奇地打量他的老太太。

他钻进树林里，侧耳静听着，想让自己的耳朵习惯于虫鸣禽啼和风滑过树枝的声音；他知道，像在这样一个地方，指不定有什么人在悄悄观察着他呢，于是他差不多有一个小时没有什么举动。

等他确信真要有什麼人也該看累了，沒看出什麼名堂也該走了，於是他就在一塊丫狀岩石旁挖了個坑，埋了根金條進去。然後他又往山上爬了一會兒，在那裡又呆了一個小時，像是在沉思，在觀賞大自然，爾後他又找到另一塊岩石——這次的形狀像只老鷹——於是他又挖了個坑，把剩下的十根金條全埋了進去。

在返回的路上，他碰到的第一個人是個坐在河邊的姑娘，那河是冰川融化沖出來的，在這地方很常見。她正在看書，這時她抬頭看了他一眼，然後又低頭讀書；肯定是她母親告誡過她不要和陌生人搭腔。

但是，陌生人來到一個新城市，有權和生人交朋友，於是他走上前去。

6

“你好，”他向她打招呼。“這季節不該這麼熱呀。”

她點了點頭。

外國人仍不甘心：

“我想让你看点儿东西。”

她文靜地把書放在一邊，攤開手自我介紹道：

“我叫尚塔爾，晚上就在你住的旅店酒吧工作。我感到奇怪的是你沒下來吃晚飯，要知道旅店不只是靠租金賺錢，還要靠客人的各種消費呢。你叫卡洛斯，阿根廷人，家住哥倫比亞街；全城人都知道這些了，因為眼下又不是打獵季節，一個人來，一個頭髮花白、目光透着老成持重、年近五十的人來到這裡，總會引起好奇的。

“至於說让我看什麼東西，我謝謝了，我对维斯科斯的一草一木都了如指掌；也许该是我带你去看看你从没看过的地



方才对,不过,我想你没空。”

“我五十二岁,我不叫卡洛斯,所有登记资料都是假的。”

尚塔尔不知如何作答。外国人接着说道:

“我不是想让你看维斯科斯。是让你看你从没看过的东西。”

她读过许多关于姑娘跟陌生人进了树林后就消失得无影无踪的故事。一时间,她感到害怕;然而这种害怕很快就被一种冒险的心情所代替——不管怎么说,那个人不敢对她轻举妄动,因为她刚才说过全城人都知道他的到来,即便他填的资料都是假的。

“你是谁?”她问道。“如果你说的都是真话,就不怕我向警察告发你伪造身份吗?”

“我保证回答你所有问题,不过,你得先跟我来,我想让你看点儿东西。离这儿也就五分钟的路程。”

尚塔尔合上书,深深吸了口气,然后默默祈祷了一下,心里是又兴奋又害怕。接着,她站起身,跟他走了,她确信这次会又让她失望,她活这么大,以甜言蜜语开始、爱情化为泡影而结束的相遇这已不是第一次了。

那男人径直来到丫状岩石旁,指着埋金子的地方,让她挖开看看。

“会弄脏我手和衣服的,”尚塔尔说。

他捡起一根树枝,折断后递给她,让她用这个挖。她很奇怪他的举止,但还是决定照他说的去做。

五分钟过后,展现在尚塔尔眼前的是一根黄灿灿带着泥土的金条。

“好像是金子,”她说。

“就是金子。是我的。麻烦你再用土给埋上。”

她照办了。接着他又带她到另一藏金处。她又开始挖，而这次她看到如此多的金子，真是惊讶不已。

“这也是金子。也是我的，”外国人说。

尚塔尔准备再用土把金子给埋上，他说不必了。然后他坐到一块石头上，点上一支烟，眺望着地平线。

“你为什么要让我看这个？”

他没有回答。

“你到底是谁？来这里干什么？你明知我可以把这事告诉大家，为什么还要让我看呢？”

“问题一个接一个嘛，”外国人说道，不过，眼睛仍然盯着大山看，好像不知道她在身边一样。“要说把金子的事情讲出去嘛，这正是我所希望你做的。”

8

“你答应过我说如果我看了，你会回答我任何问题。”

“首先说，你别相信什么诺言。这世界上诺言满天飞：财富、永福、无限的爱。有些人觉得自己有能力答应一切，有些人就像你一样能接受保证自己过上好日子的任何东西。许诺而不去兑现的人终归是无能和失败的，而相信诺言并抱住它不放的人也是如此。”

话越说越复杂了；他讲他的人生，讲改变了他命运的那一晚，讲他不得不去相信的谎言，因为不可能去接受现实。他得用姑娘所能听懂的语言。

然而，尚塔尔几乎全都听懂了。像所有老男人一样，他脑子里想的只是和年轻女人上床。像所有人一样，他觉得有钱能使鬼推磨。像所有外国人一样，他确信内地城镇里的姑娘天真无邪，能去接受任何真实或不真实的提议——哪怕有一